

精品课程立体化教材系列



法学概论

(第二版)

夏锦文 主编

AN INTRODUCTION TO JURISPRUDENCE

 科学出版社

精品课程立体化教材系列

法 学 概 论

第二版

夏锦文 主编

科 学 出 版 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系统介绍了法学的一般原理,包括我国宪法、行政法、刑法、民法、婚姻家庭法、经济法、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的基本知识和主要法律理论,以及国际公法、国际私法和 WTO 法律制度的主要内容。本书力求全面、准确地阐述法律的基本概念和理论,注意吸收最新的立法资料和法学研究的最新成果,信息量大、内容丰富。每章除正文外增加了“教学要求、案例分析、热点问题、重要概念”等内容,教材的体例安排令人耳目一新,具有“引读”作用。每章都有相关热点问题的介绍以及理论界对这些热点问题的不同看法,引发学生关注学术前沿和部门法律的发展方向,进行研究性学习。同时,书中侧重介绍具有实用价值的法律知识和原理,并选用典型精练、画龙点睛之案例分析穿插其中,以体现法律的实践性、应用性和可操作性特点。

本书是 21 世纪高等院校本科教材、精品课程立体化教材系列之一。它既是高等院校政治类、财经类、管理类、社会类、教育类等本科专业的一门专业基础课教材,也可以作为非法律各专业的公共基础课教材,还适合成人高校相关专业学生,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各类培训班学员,以及对法学有兴趣的广大读者使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学概论/夏锦文主编. —2 版. —北京:科学出版社,2013. 3

精品课程立体化教材系列

ISBN 978-7-03-037076-1

I. ①法… II. ①夏… III. ①法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D9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48157 号

责任编辑:籍达心/责任校对:刘小梅

责任印制:徐晓晨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新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06 年 1 月第 一 版 开本:787×1092 1/16

2013 年 3 月第 二 版 印张:19 1/4

2013 年 3 月第十二次印刷 字数:430 000

定价:37.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编写人员名单

主 编 夏锦文

副主编 刘 俊 刘永鑫

撰稿人 (以撰写章节先后为序)

夏锦文 刘 俊 刘永鑫

张丽燕 田玉敏 高新华

张 镭

第二版修订说明

《法学概论》自 2007 年 1 月出版以来,受到了国内外众多高校和师生的厚爱以及广大读者的欢迎,已连续 11 次印刷。2009 年本书被评为“江苏省普通高校精品教材”,本书主编夏锦文教授 2008 年 9 月荣获全国普通高校“国家级教学名师”奖。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进程的不断推进,立法和法学理论的日臻完善,法学教育教学实践的深入发展,法学教材作为一定时期法学教学和科研成果的集中反映,隔几年修订一次、与时俱进、不断充实和完善已是势所必然;也是国际上许多经典教材五版、十版、二十版乃至更多版次地流转的一种教材编撰方式和教材出版规律。

本次再版修订,是在夏锦文教授主编的《法学概论》原版教材基础上进行的。修订时仍然秉承原版教材编写的基本原则,即:“采经典之通说,述普遍之法理”,系统准确地阐述法学的基本原理和法律的基本制度,做到知识性、理论性、科学性和系统性的统一,从而保持了法学理论发展的连续性和传承性,以及法学教材体系的稳定性。我们力求体现以下特点。

其一,内容上的丰富性。本教材共分 13 章,系统介绍了法学的一般原理,我国重要部门法律的基本理论,以及国际公法、国际私法和 WTO 法律制度的主要内容。力求全面、准确地阐述有关的法律基本概念和理论,注意吸收最新的立法资料和法学研究的最新成果,教材信息量大,内容丰富。任课教师可以根据教学实际有选择地进行讲授和发挥,学生有一本书在手就能较为系统地了解我国法律和国际法的主要内容。同时,为了大力推进研究性教学,每章内容中也介绍一些热点问题以及理论界对这些热点问题的不同看法,引发学生关注学术前沿和部门法律的发展方向,进行研究性学习。

其二,体例上的创新性。与以往教材相比,本教材在每章内容中增加了“教学要求、案例分析、热点问题、重要概念”等内容,而且在教材体例安排上令人耳目一新。教材体例的这种创新,不仅使得教材更具有重点明确、层次分明、条理清楚、结构完整、形式多样的特点,而且使得教材具有了“引读”的作用,使得枯燥的法律知识内容在学生眼里变得生动有用,增加了教材的知识性、理论性和研究性。例如,我们根据长期从事法学概论教学的心得,在每一章开头明确了本章的教学重点和要求,这不仅有利于教师在教学中有

重点地讲授,也有利于学生在学习中明确本章内容学习的目的、把握所学内容的重点。

其三,教学上的实用性。本教材从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的目标要求和高等学校政治类、财经类、管理类、社会类、教育类等本科专业学生学习法律理论知识的实际需要出发,注重体现法律的实践性、应用性和可操作性。在教材编写中,我们力求在兼顾每章内容的完整性的同时,侧重介绍了每章具有实用价值的法律知识和原理,并用案例分析穿插其中。

其四,文字上的简洁性。本教材言简意赅、深入浅出,文字表述规范,语言精炼流畅,通俗易懂。所选案例典型简洁,画龙点睛。全书具有较强的可读性,也适合成人高校学生以及对法学有兴趣的广大读者使用。

在修订过程中,我们保持原版教材的编写体例不变,着重在教材实体内容上进行全面修订。本次修订的重点主要在两个方面。

一是系统修订了全部教材内容。根据本教材出版以来我国法学理论和立法司法实践的新进展,我们系统地修订了全部教材内容。在此基础上,我们又全面重写了第五章民法第四节“物权”,第八章刑事诉讼法,第九章民事诉讼法;增写了第四章第五节中的“单位犯罪”;重点改写了第三章中的“行政复议”,第四章第六节“刑罚及其适用”,第六章第二节“结婚”、第三节“离婚”和第四节“家庭关系”,第十章第二节中的“行政诉讼管辖”,从而使本教材不断追踪法学理论发展、紧贴现实社会法律生活,体现出法学理论的前沿性和教学内容的现实性。

二是全面充实了最新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本次修订将2006年11月以来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国务院颁行的主要法律法规、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司法解释全面充实到新版教材中,从而体现本教材运用法律的及时性和新颖性。这些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主要有:

(1)《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不正当竞争民事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6年12月30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412次会议通过,自2007年2月1日起施行;

(2)《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复核死刑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2007年1月22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414次会议通过,自2007年2月28日起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年3月16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自2007年10月1日起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2007年5月23日国务院第177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07年8月1日起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2007年10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修改通过,自2008年4月1日起施行。

(6)《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案件管辖若干问题的规定》,2007年12月17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441次会议通过,自2008年2月1日起施行;

(7)《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2009年2月9日由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462次会议通过,自2009年5月13日起施行;

(8)《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七)》,2009年2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

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自 2009 年 2 月 28 日起施行；

(9)《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八）》，2011 年 2 月 25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自 2011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10)《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判人员在诉讼活动中执行回避制度若干问题的规定》已于 2011 年 4 月 11 日由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517 次会议通过，自 2011 年 6 月 13 日起施行；

(11)《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确定罪名的补充规定（五）》，2011 年 4 月 21 日由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520 次会议、2011 年 4 月 13 日由最高人民检察院第十一届检察委员会第 60 次会议通过，自 2011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12)《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三）》，2011 年 7 月 4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525 次会议通过，自 2011 年 8 月 13 日起施行；

(13)《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一）》，2011 年 8 月 29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527 次会议通过，自 2011 年 9 月 26 日起施行；

(14)《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2012 年 3 月 14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第二次修订，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15)《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2012 年 8 月 31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28 次会议修改通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书由国家级教学名师、博士生导师夏锦文教授任主编，法学博士、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硕士生导师刘俊教授和中国环保管理干部学院法律系刘永鑫教授任副主编。初稿撰写人及其分工如下（以撰写章节先后为序）：夏锦文（第一章、第四章、第八章、第十三章），刘俊（第二章、第三章、第十章），刘永鑫（第五章），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张丽燕教授（第六章），天津农学院人文社科系田玉敏教授（第七章），常熟理工学院政法系高新华教授（第八章、第九章），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张镭副教授（第十一章、第十二章）。本书第二版的修订工作，由夏锦文教授和刘俊教授合作完成，最后由夏锦文教授修改定稿。限于时间和水平，书中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敬请法学界同仁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13 年 3 月



第二版修订说明

第一章

法律的一般理论	1
第一节 法律的产生、本质和作用	1
一、法律的产生	1
二、法律的本质	2
三、法律的基本特征	3
四、法律的作用	4
第二节 法律关系	5
一、法律关系的概念和特征	5
二、法律关系的主体、内容和客体	6
三、法律关系的形成、变更和消灭	7
第三节 社会主义法制及其运行	8
一、社会主义法制的概念和基本要求	8
二、社会主义民主与社会主义法制的辩证关系	9
三、社会主义法制的基本原则	10
四、社会主义法律的创制	11
五、社会主义法律的实施	16
第四节 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19
一、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提出及其内涵	19
二、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本标志	21
三、社会主义法律与共产党政策的关系	22
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关键	23

第二章

宪法	25
第一节 宪法概述	25
一、宪法的概念和特征	25
二、宪法的产生和发展	26
三、我国宪法的基本原则	27
四、宪法实施及其保障	29
第二节 我国的国家制度	30
一、我国的国家性质	30
二、我国的政体	31
三、我国的选举制度	31
四、我国的国家结构形式	32
五、我国的经济制度	33
六、我国的精神文明建设	34
第三节 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35
一、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概述	35
二、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	36
三、公民的基本义务	38
第四节 我国的国家机构	40
一、国家机构的概念与活动原则	40
二、我国的权力机关	40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41
四、我国的行政机关	41
五、我国的军事机关	42
六、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	42
七、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	42

第三章

行政法	44
第一节 行政法概述	44
一、行政与行政法	44
二、行政法的渊源	45
三、行政法律关系	45
四、行政法的基本原则	47
第二节 行政主体和国家公务员	48
一、行政主体概述	48
二、行政主体的行政职权和职责	49

三、国家行政机关	50
四、法律法规授权的组织	52
五、国家公务员	53
第三节 行政行为	54
一、行政行为概述	54
二、行政立法行为	55
三、行政执法行为	56
四、行政司法行为	58
第四节 行政法制监督	60
一、行政法制监督的概念和特征	60
二、行政机关的内部监督	60
三、对行政的外部监督	61
第五节 行政违法及行政法律责任	62
一、行政违法的概念及构成要件	62
二、行政违法的分类	62
三、行政法律责任	63

第四章

刑 法	66
第一节 刑法概述	66
一、刑法的概念及其法律特征	66
二、刑法的目的和任务	67
三、刑法的基本原则	67
四、刑法的适用范围	68
第二节 犯罪总论	70
一、犯罪的概念和基本特征	70
二、犯罪构成及其要件	71
三、正当防卫和紧急避险	74
四、故意犯罪形态	76
五、共同犯罪和单位犯罪	78
第三节 刑罚总论	80
一、刑罚概述	80
二、刑罚的体系和种类	81
三、量刑	83
第四节 刑法分则概论	87
一、危害国家安全罪	87
二、危害公共安全罪	87
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88

四、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88
五、侵犯财产罪	89
六、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89
七、危害国防利益罪	89
八、贪污贿赂罪	89
九、渎职罪	90
十、军人违反职责罪	90

第五章

民 法	92
第一节 民法概述	92
一、民法的概念	92
二、民法的基本原则	92
三、民事法律关系	94
第二节 民事主体	95
一、民事主体概念和特征	95
二、自然人	96
三、法人	98
四、非法人组织	99
五、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	99
第三节 民事法律行为和代理	100
一、民事法律行为	100
二、代理	102
第四节 财产所有权	103
一、物权	103
二、财产所有权的概念和内容	103
三、财产所有权的取得和消灭	104
四、财产所有权的形式	105
五、共有	106
六、建筑物区分所有	107
七、财产相邻权	107
第五节 债权	108
一、债的概念和种类	108
二、债的履行	108
三、债的担保	109
四、合同之债	109
第六节 人身权	112
一、人身权的概念和特征	112

二、人格权	112
三、身份权	112
第七节 民事责任	113
一、民事责任的概念和归责原则	113
二、民事责任的构成要件	113
三、民事责任的抗辩事由	114
四、承担民事责任的方式	114
第八节 诉讼时效	115
一、诉讼时效的概念	115
二、诉讼时效期间的分类	115
三、诉讼时效期间的起算、中止、中断和延长	116

第六章

婚姻法与继承法	118
第一节 婚姻法概述	118
一、婚姻家庭与婚姻法	118
二、婚姻法的基本原则	119
第二节 结婚	121
一、结婚的概念和条件	121
二、结婚登记	122
三、无效婚姻与可撤销婚姻	123
第三节 离婚	126
一、离婚的程序	127
二、判决离婚的法定理由	127
三、关于离婚问题的两项特殊规定	128
四、离婚后子女的抚养、财产处理和经济帮助	128
第四节 家庭关系	129
一、夫妻关系	129
二、父母子女关系	131
三、其他家庭成员之间的关系	132
第五节 继承法概述	133
一、继承法的概念	133
二、遗产的概念和范围	133
三、继承法的基本原则	133
第六节 法定继承	134
一、法定继承的概念	134
二、法定继承人的范围和顺序	134
三、代位继承和转继承	135

第七节 遗嘱继承和遗赠	135
一、遗嘱继承	135
二、遗赠	137
三、遗赠扶养协议	137
第八节 遗产的处理	137
一、继承的开始	137
二、继承的接受与放弃	138
三、无人继承遗产的处理	139

第七章

经济法	141
第一节 经济法概述	141
一、经济法的概念与调整对象	141
二、经济法的特征	142
三、经济法律关系	142
第二节 企业法律制度	143
一、国有企业法	143
二、公司法	145
三、外商投资企业法	149
第三节 宏观调控法律制度	152
一、价格法	152
二、金融法	154
三、税法	157
第四节 市场管理法律制度	159
一、反不正当竞争法	159
二、反垄断法	161
三、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163
四、产品质量法	166

第八章

刑事诉讼法	170
第一节 刑事诉讼法概述	170
一、刑事诉讼和刑事诉讼法	170
二、刑事诉讼法的任务和基本原则	170
三、刑事诉讼中的基本制度	173
第二节 刑事诉讼管辖	175
一、职能管辖	175

二、审判管辖	176
第三节 辩护与代理	178
一、辩护	178
二、刑事代理	178
第四节 刑事诉讼证据	178
一、刑事诉讼证据的概念和意义	178
二、证据的种类	179
三、运用证据的指导原则	181
四、举证责任	182
第五节 刑事诉讼强制措施	182
一、刑事诉讼强制措施的概念和意义	182
二、刑事诉讼强制措施的种类	183
第六节 刑事诉讼程序	186
一、立案	186
二、侦查	187
三、起诉	189
四、审判	190
五、执行	194
六、刑事诉讼特别程序	195

第九章

民事诉讼法	200
第一节 民事诉讼法概述	200
一、民事诉讼和民事诉讼法	200
二、民事诉讼法的指导思想、任务和效力	200
三、民事诉讼法律关系	201
四、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	201
第二节 民事诉讼管辖	203
一、民事诉讼管辖的概念	203
二、管辖的种类	204
三、管辖权异议	206
第三节 民事诉讼参加人	206
一、当事人	206
二、诉讼代理人	208
第四节 民事诉讼证据	209
一、民事诉讼证据的概念和种类	209
二、民事诉讼证明	209
三、证据保全	211

第五节 财产保全和先予执行	211
一、财产保全	211
二、先予执行	212
第六节 对妨碍民事诉讼的强制措施	212
一、对妨碍民事诉讼的强制措施的概念和种类	212
二、对妨害民事诉讼强制措施的适用	213
第七节 民事诉讼程序	214
一、第一审普通程序	214
二、简易程序	218
三、第二审程序	219
四、审判监督程序	220
五、特别程序	222
六、其他审判程序	222
七、执行程序	223

第十章

行政诉讼法	226
第一节 行政诉讼法概述	226
一、行政诉讼与行政诉讼法	226
二、行政诉讼法的宗旨	227
三、行政诉讼法的主要原则	227
第二节 行政诉讼制度	229
一、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	229
二、行政诉讼管辖	232
三、行政诉讼证明	234
第三节 行政诉讼参加人	235
一、行政诉讼当事人	235
二、行政诉讼代理人	237
第四节 行政诉讼程序	238
一、起诉与受理	238
二、一审程序	239
三、二审程序	240
四、审判监督程序	241
五、执行程序	241

第十一章

	国际公法	244
第一节	国际法概述	244
一、	国际法的概念和特征	244
二、	国际法的渊源	244
三、	国际法的基本原则	245
四、	国际法与国内法的关系	246
第二节	国际法的主体	246
一、	国际法主体的概念	246
二、	国家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247
三、	国家和政府的承认	248
四、	国家和政府的继承	248
五、	国际法上的法律责任	249
第三节	国际法上的居民和领土	249
一、	国际法上的居民	249
二、	国际法上的领土	252
第四节	外交关系与条约法	253
一、	外交关系概述	253
二、	外交特权与外交豁免	254
三、	条约的概念、名称与结构	255
四、	条约的缔结与保留	255
第五节	国际组织与联合国	256
一、	国际组织概述	256
二、	联合国	257
第六节	国际争端的和平解决	258
一、	国际争端的概念与特征	258
二、	和平解决国际争端的政治方法	258
三、	和平解决国际争端的法律方法	259

第十二章

	国际私法	261
第一节	国际私法概述	261
一、	国际私法的概念与调整对象	261
二、	国际私法的渊源	261
三、	国际私法的基本原则	262
第二节	冲突规范	262
一、	冲突规范的概念和特点	262

二、冲突规范的结构和种类	263
三、准据法的概念及其确定	264
四、外国法的适用	265
第三节 涉外民事法律关系的法律适用	267
一、涉外物权关系的法律适用	267
二、涉外债权关系的法律适用	268
三、涉外婚姻关系的法律适用	269
四、涉外继承关系的法律适用	270
第四节 国际民事诉讼和国际民商事仲裁	271
一、国际民事诉讼的概念和原则	271
二、外国人的民事诉讼地位	271
三、国际民事诉讼的管辖	272
四、国际司法协助	272
五、国际民商事仲裁	273
六、判决或裁决的相互承认和执行	273

第十三章

WTO 法律制度	275
第一节 WTO 的基本法律问题	275
一、WTO 的建立	275
二、WTO 的宗旨	275
三、WTO 的法律地位	276
第二节 WTO 的基本法律架构	276
一、组织法律制度	277
二、关税与货物贸易法律制度	277
三、服务贸易法律制度	277
四、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保护法律制度	277
五、争端解决机制的法律制度	278
六、贸易政策审议机制的法律制度	278
七、复边贸易协定	279
第三节 WTO 的基本原则	279
一、最惠国待遇原则	279
二、国民待遇原则	280
三、非歧视原则	280
四、一般禁止数量限制原则	281
五、市场准入原则	281
六、透明度原则	282
七、公平竞争原则	282